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全国工商联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2021年工作重点

中央关于制定“十四五”规划的建议提出，要完善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加强标准等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要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要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加强政策、规则、标准联通等。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标准化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标准化对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和引领性作用，2021年全国工商联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围绕抓宣传、抓品牌、抓融入、抓引领、抓典型、抓课题、抓平台、抓保障，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宣传培训。面向工商联、商会、民营企业和标准化研究者、实践者，长期提供在线公益培训，全年举办2期“民营企业标准化公益大讲堂”，强化意识、普及知识、提升素养、增强能力。围绕“世界标准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标准化交流活动，提高所属商会和民营企业标准化工作水平。在有关媒体开辟专栏，宣传民营企业和所属商会标准化典型。

二是培育活动品牌。开展民营企业标准“领跑者”活动，鼓励行业内先进企业公开领先的企业标准，争创企业标准“领跑者”；

鼓励有条件的工商联所属商会开展标准体系建设及标准化良好行为试点评价。举办首届“民营企业标准创新大会”，打造特色品牌，活动期间发布民营企业标准“领跑者”榜单、优秀商会团体标准，以先进标准引领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培育具有创新能力的排头兵企业。

三是推动有效融入。建立“融进去”机制，积极推动工商联所属商会、行业委员会、民营企业与重点领域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TC）的对接融入，积极推荐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担任TC委员。建立“走出去”机制，鼓励民营企业在国家标准委统一组织下开展国际标准化交流合作，推动民营企业加强与国际标准组织的国内技术对口单位对接交流，引导民营企业参与国际标准组织相关工作，支持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成为国际标准注册专家，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工作，加强标准联通，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四是发挥引领作用。推动民营企业对标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开展对标达标活动，提升企业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要抓实商会团体标准建设，支持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等行业性商会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求的技术类团体标准，择优推荐所属商会参与团体标准培优计划，同时加强管理类、服务类、自律类团体标准建设，特别是制定行业自律标准，推动行业自律和诚信守法教育。

五是做好典型示范。推动工商联所属商会、民营企业申报国

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及争创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探索科技创新、标准研制、产业发展协同机制，促进创新成果市场化、产业化和国际化，及时总结推广一批标准实施的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

六是开展课题研究。探索开展商会团体标准体系研究，加强民营企业标准化情况调研和分析。结合“十四五”规划，委员会各工作组和委员可以分别选题开展研究，形成相关报告。

七是积极搭建平台。畅通工商联所属商会和民营企业参与标准制定的渠道机制，整合标准化专家资源，搭建民营经济领域标准化工作展示、应用、交流平台，不断提升民营经济领域标准化工作水平。

八是探索建立保障机制。探索成立民营经济标准化专项发展基金，形成标准化工作经费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快推进建设标准化工作的企业专业队伍、商会工作队伍和工商联指导队伍。